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POLY CULTURE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36)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保利文化」或「我們」)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17年同期的比較數字。該業績乃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公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披露要求而編製。

財務資料

簡明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8年**	2017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673,763**	1,574,901
銷售成本		**(1,092,174)**	(1,040,532)
毛利		**581,589**	534,369
其他收入	*6*	**21,967**	25,17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6*	**6,253**	(8,842)
銷售及分銷開支		**(171,459)**	(150,572)
管理費用		**(221,699)**	(207,236)
經營利潤		**216,651**	192,889
財務收入		**17,411**	24,945
財務成本	*7(a)*	**(7,992)**	(14,493)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443)**	(565)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228**	(241)
除稅前利潤	*7*	**229,855**	202,535
所得稅	*8*	**(65,269)**	(56,271)
期內利潤		**164,586**	146,264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99,578**	91,703
非控股權益		**65,008**	54,561
期內利潤		**164,586**	146,264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人民幣)	*9*	**0.40**	0.37

*附註：*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過渡方法，對比資料未予重列。見附註3。

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18年**	2017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內利潤		**164,586**	146,264
期內其他綜合虧損			
其後或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中國境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兑差額		**(311)**	(8,779)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164,275**	137,485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股東		**98,624**	87,068
非控股權益		**65,651**	50,417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164,275**	137,485

*附註：*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過渡方法，對比資料未予重列。見附註3。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08,801**	819,305
無形資產		**30,242**	31,251
商譽		**173,380**	173,380
長期預付款項		**2,940**	3,053
其他金融資產	*10*	**938,233**	763,688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5,864**	17,307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11*	**513,281**	508,053
遞延稅項資產		**35,326**	34,121
		2,558,067	2,350,158
流動資產			
其他金融資產	*10*	**1,759,460**	1,708,113
存貨		**1,991,158**	1,965,855
貿易應收款項	*12*	**250,990**	187,949
拍品保證金		**762,626**	883,727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238,410**	1,080,039
受限制現金		**58,242**	139,494
原到期日在三個月以上的存款		**87,060**	86,255
即期稅項資產		**22,864**	22,4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85,553**	1,719,504
		7,556,363	7,793,433
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13*	**2,440,335**	2,217,733
合同負債		**706,190**	–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1,672,882**	2,697,213
即期稅項		**52,223**	94,434
		4,871,630	5,009,380
流動資產淨額		**2,684,733**	2,784,05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242,800**	5,134,211

*附註：*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過渡方法，對比資料未予重列。見附註3。

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續)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借款	*13*	**359,549**	300,000
遞延收益		**2,492**	4,331
遞延稅項負債		**16,066**	6,82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4*	**37,157**	31,562
		415,264	342,714
資產淨額		**4,827,536**	4,791,497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246,316**	246,316
儲備		**3,913,260**	3,842,38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4,159,576**	4,088,704
非控股權益		**667,960**	702,793
權益總額		**4,827,536**	4,791,497

*附註：*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初步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根據所選過渡方法，對比資料未予重列。見附註3。

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指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主要業務及組織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2010年12月14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本集團主要從事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及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於2014年3月6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2 編製基準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遵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獲授權於2018年8月15日刊發。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2017年年度財務報表內採納之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2018年年度財務報表內反映之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的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的應用及資產、負債、收入及支出按本年至今基準計算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該等中期財務報表載列簡明合併財務報表以及選定之解釋附註。附註包括對瞭解本集團自2017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財務狀況及表現之變動屬重要之事項及交易的闡釋。簡明合併中期財務報表及相關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要求之全部資料。該等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

3 會計政策變動

(a) 概覽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頒佈多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均已於本集團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其中，以下會計政策發展與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有關：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付款*

本集團並無應用於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惟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同時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除外。

本集團在金融資產的分類及信貸虧損的計量方面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影響，並在合同負債的呈列方面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影響。會計政策的變動詳情於附註3(b)（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而言）及附註3(c)（就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而言）論述。

根據所選擇的過渡方法，本集團將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權益結餘調整。並無重列比較資料。下表概列就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影響的各項目確認的期初結餘調整：

	於2017年12月31日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第9號之影響** *（附註3(b)）*	**首次應用國際財務會計準則第15號之影響** *（附註3(c)）*	**於2018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權益證券	111,835	(111,835)	–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2,816	–	142,816
非流動資產總額	**2,350,158**	**30,981**	**–**	**2,381,13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0,039	(17,500)	–	1,062,5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	17,500	–	17,500
流動資產總額	**7,793,433**	**–**	**–**	**7,793,433**
合同負債	–	–	(582,585)	(582,585)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2,697,213)	–	582,585	(2,114,628)
流動負債總額	**(5,009,380)**	**–**	**–**	**(5,009,380)**
流動資產淨額	**2,784,053**	**–**	**–**	**2,784,05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134,211**	**30,981**	**–**	**5,165,192**
遞延稅項負債	(6,821)	(7,746)	–	(14,567)
非流動負債總額	**(342,714)**	**(7,746)**	**–**	**(350,460)**
資產淨額	**4,791,497**	**23,235**	**–**	**4,814,732**

有關該等變動的更多詳情載列於本附註第(b)及第(c)分小節。

(b)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修訂，*反向補償提前還款特徵*）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其就有關確認及計量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及買賣非金融項目的部分合同作出規定。

本集團已根據過渡規定對於2018年1月1日存在的項目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已將首次應用的累計影響確認為於2018年1月1日的期初權益調整。因此，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比較資料。

下表概述過渡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2018年1月1日對保留盈利之影響及相關稅務影響。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轉移自當前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相關的公允價值儲備(可劃轉)	30,981
相關稅項	(7,746)
於2018年1月1日之保留盈利增加淨額	23,235

有關先前會計政策變動之性質及影響及過渡方法的更多詳情載列如下：

(i)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分類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金融資產分為三大類別：以攤餘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該等分類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類別，分別為持有至到期投資、貸款及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項下的金融資產分類乃基於管理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及其合約現金流量特徵。

本集團持有的非股本投資歸入以下其中一個計量類別：

– 以攤餘成本計量，倘持有投資的目的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即純粹為獲得本金及利息付款。投資所得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劃轉，倘投資的合約現金流量僅包括本金及利息付款，且投資乃於其目的為同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的業務模式中持有。公允價值變動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惟預期信貸虧損、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計算)及匯兑收益及虧損於損益確認。當該項投資終止確認時，累積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額從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倘投資不符合按攤餘成本計量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劃轉)的標準。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包括利息)於損益確認。

股本證券投資均會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除非該股本投資不是持作買賣，並在初步確認投資時本集團選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可劃轉)，以致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這種選擇是以逐項投資的基礎上進行，但只有當投資符合發行人角度下的股本定義時方可進行。若作出此選擇，在該投資被出售前，其他綜合收益中累計的金額仍保留在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中。在出售時，公允價值儲備(不可劃轉)中累計的金額會轉入保留盈利。其並非透過損益劃轉。來自股本證券投資的股息，不論是否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或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可劃轉)，均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下表顯示本集團各類金融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之原有計量分類並就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釐定之該等金融資產之賬面值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者進行對賬。

	於2017年12月31日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賬面值	**重新分類**	**重新計量**	**於2018年1月1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攤餘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080,039	(17,500)	–	1,062,539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權益證券*(附註(i))*	–	111,835	30,981	142,816
預付電影製作款項*(附註(ii))*	–	17,500	–	17,500
	–	129,335	30,981	160,316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分類為可供出售的金融資產*(附註(i))*	111,835	(111,835)	–	–

附註：

(i) 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非持作交易的權益證券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該等權益證券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除非其符合條件並被本集團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

(ii) 因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人民幣17,500,000元之預付電影製作款項於2018年1月1日重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所有金融負債之計量類別仍維持不變，惟財務擔保合同除外。

財務擔保合同規定發行人(即擔保人)支付指定款項，以補償擔保的受益人(「持有人」)因特定債務人未能根據債務工具的條款償還到期債務而產生的損失。

於按公允價值初步確認後，該等合同的發行人應隨後按以下各項較高者計量合同：(i)根據附註3(b)(ii)釐定的損失撥備的金額；及(ii)初步確認的金額減(倘適用)確認的累計收益金額。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有金融負債於2018年1月1日之賬面值並無受到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重大影響。

於2018年1月1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指定或取消指定任何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

(ii) 信貸虧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取代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已產生虧損」模式。預期信貸虧損模式要求持續計量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因此確認預期信貸虧損的時間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已產生虧損」會計模式確認之時間為早。

本集團將新預期信貸虧損模式應用於下列項目：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及聯營公司貸款);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權益證券及預付電影製作款項)毋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計量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為信貸虧損的概率加權估計。信貸虧損以所有預期現金差額的現值(即根據合同應付予本集團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計量。

估計預期信貸虧損時所考慮的最長期間為本集團面對信貸風險的最長合同期間。

於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會考慮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及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合理可靠資料。此項包括有關過往事件、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資料。

預期信貸虧損將採用以下基準計量：

—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及

— 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指預期信貸虧損模型適用項目之預期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而導致的預期虧損。

貿易應收款項之虧損撥備一般按等同於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報告日期，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根據本集團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提列矩陣進行評估，根據債務人的特定因素及對當前及預計一般經濟狀況的評估進行調整。

至於其他金融工具，本集團會以相等於12個月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確認虧損撥備，除非自初步確認後該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顯著增加，在此情況下，虧損撥備會以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

信貸風險大幅上升

評估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本集團會比較於報告日期及於初步確認日期評估的金融工具發生違約的風險。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可靠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在無需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下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具體而言，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期支付本金或利息；

- 金融工具外部或內部信貸測評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如有)；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顯著惡化；及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目前或預期變動對債務人履行其對本集團責任的能力有重大不利影響。

取決於金融工具的性質，信貸風險大幅上升的評估乃按個別基準或共同基準進行。倘評估為按共同基準進行，金融工具則按共同的信貸風險特徵(如逾期狀況及信貸風險評級)進行分組。

預期信貸虧損於各報告日期進行重新計量以反映金融工具自初步確認以來的信貸風險變動。預期信貸虧損金額的任何變動均於損益確認為減值收益或虧損。本集團就所有金融工具確認減值收益或虧損，並透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惟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可劃轉)計量的債務證券投資除外，該損失撥備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並於公允價值儲備(可劃轉)中累計。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計算基礎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賬面總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在這種情況下，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攤餘成本(即賬面總值減虧損撥備)計算。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當一項或多項對金融資產未來現金流的估計有負面影響的事件發生時，金融資產會被視為出現信貸減值。

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以下可觀察事件：

- 債務人面臨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例如欠繳或拖欠利息或本金付款；

- 借款人可能將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 科技、市場、經濟或法律環境的重大改變對債務人有負面影響；或

- 該證券的活躍市場因發行人財政困難而消失。

撇銷政策

若沒有實際可回收的前景，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會被(部分或全部)撇銷。該情況通常出現在本集團確定債務人沒有資產或可產生足夠現金流量的收入來源來償還應撇銷的金額。

隨後收回先前撇銷之資產於收回期間在損益內確認為減值撥回。

期初結餘調整

本集團評估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於2018年1月1日的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該等金融資產之虧損撥備於2018年1月1日並無重大變動。

(iii) 過渡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已被追溯應用，惟下列所述者除外：

- 有關比較期間的資料尚未重列。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導致的金融資產賬面值差額於2018年1月1日於保留盈利及儲備中確認。因此，就2017年呈列的資料乃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呈報且因此可能不可與本期間進行比較。

- 以下評估乃根據於2018年1月1日(本集團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日期)存在的事實及情況而作出：

  - 釐定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

  - 並非持作買賣的股權工具的指定若干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不可劃轉)。

- 倘於首次應用日期評估信貸風險自初步確認以來有否大幅上升將涉及不必要的成本或努力，則就該金融工具確認整個有效期的預期信貸虧損。

(c)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同收入*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為確認來自客戶合同的收入及某些成本建立了一個綜合框架。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取代涵蓋出售貨品及提供服務所得收入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訂明建築合同會計法的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築合同*。

本集團選擇採用累計影響過渡法，並已確認首次應用的累積影響作為2018年1月1日的期初權益結餘調整。因此，比較資料未經重列並繼續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報告。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許可範圍內，本集團僅對在2018年1月1日之前未完成的合同採用新規定。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惟合同負債呈列除外。

以往會計政策變動的性質和影響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i) ***合同資產及負債的呈列***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只有本集團擁有無條件權利收取代價時，才會確認應收款項。倘本集團於可無條件獲得合同內承諾貨品及服務的代價前確認有關收入，則該代價應分類為合同資產。同樣，在本集團確認相關收入前，當客戶支付代價或按合同規定客戶須支付代價且款項已到期時，該代價應確認為合同負債而非應付款項。對於與客戶簽訂的單一合同，呈列淨合同資產或淨合同負債。對於多個合同，無關係的合同之合同資產和合同負債不會以淨額為基礎呈列。

之前，與「預收款項」有關的合同結餘於財務狀況表內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內呈列。

為反映該等呈列變動，本集團於2018年1月1日已就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作出如下調整：

於2018年1月1日金額為人民幣582,585,000元的「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收款項」現納入合同負債項下。

(d)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詮釋*外幣交易及墊付代價*

該詮釋為確定「交易日期」提供了指引，確定「交易日期」的目的為確定實體以外幣收取或支付預付代價的交易中初步確認相關資產、支出或收入(或其一部分)時使用的匯率。

該詮釋澄清「交易日期」為初步確認因支付或收取預付代價而產生的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之日。倘確認有關項目前存在多筆付款或預收款項，每筆款項或收款應按此方式確定交易日期。採納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2號詮釋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財務業績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4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以及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收入主要指拍賣服務佣金收入、藝術品及文物收藏品銷售收入、藝術品投資諮詢及其他服務收入、劇院管理收入、演出票房收入及影院票房收入。於期內確認的各重要類別的收入金額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收入	**557,777**	646,458
演出與劇院管理收入	**686,259**	560,599
影院投資管理收入	**418,283**	365,113
其他服務收入	**11,444**	2,731
	1,673,763	1,574,901

5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通過按經營範圍組織的附屬公司管理業務。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按與為進行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而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層所作內部報告的數據一致的方式呈報以下三個可呈報分部：

-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包括拍賣、買賣中國古董、中國近現代書畫、中國古代書畫、中國油畫、雕塑和其他中國文物及藝術品、以及提供藝術品投資顧問和其他服務，及賺取拍品保證金及財務安排下授出的貸款的利息收入及收入。

- 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包括劇院的日常管理、演出安排、劇院租賃及劇院設計諮詢服務。

- 影院投資管理業務：包括電影院的建設及運營。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為評估分部業績及分部間分配資源，本集團的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按以下基準監控各個可呈報分部應佔的業績、資產及負債：

分部資產包括除於聯營及合營公司的權益、未上市權益證券、遞延稅項資產及其他公司資產之外的全部資產。分部負債包括除應付稅項、遞延稅項負債及其他公司負債之外的全部負債。

本集團參照各個呈報分部產生的收入及開支，將收入及開支分配至各個呈報分部。

分部利潤指銷售收入減去銷售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該分部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及管理費用。並無具體歸屬個別分部的項目不計入分部利潤，如未分配的總部及公司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應佔聯營公司虧損、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公允價值變動損益、折舊及攤銷、財務收入、財務成本以及未分配的總部及企業開支。除獲得有關分部利潤的分部資料之外，管理層亦提供關於折舊和攤銷、財務收入及財務成本的分部資料。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業績而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的關於本集團的可呈報分部的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演出與劇院管理**	**影院投資管理**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557,777**	**686,259**	**418,283**	**1,662,319**
分部間之收入	**6,446**	**–**	**–**	**6,446**
呈報分部收入	**564,223**	**686,259**	**418,283**	**1,668,765**
呈報分部利潤	**186,164**	**32,041**	**74,322**	**292,527**
折舊及攤銷	**(5,974)**	**(4,163)**	**(64,618)**	**(74,755)**
財務收入	**14,343**	**5,109**	**224**	**19,676**
財務成本	**(39,035)**	**–**	**(11,022)**	**(50,057)**
呈報分部資產	**7,163,808**	**870,264**	**1,276,153**	**9,310,225**
呈報分部負債	**5,406,061**	**549,542**	**1,368,449**	**7,324,052**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演出與劇院管理	影院投資管理	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外部客戶收入	646,458	560,599	365,113	1,572,170
分部間之收入	4	–	–	4
呈報分部收入	646,462	560,599	365,113	1,572,174
呈報分部利潤	215,716	32,537	42,357	290,610
折舊及攤銷	(6,523)	(3,531)	(54,535)	(64,589)
財務收入	23,692	4,954	646	29,292
財務成本	(37,804)	–	(11,186)	(48,990)
呈報分部資產	6,075,698	744,342	1,174,668	7,994,708
呈報分部負債	4,407,337	466,476	1,405,858	6,279,671

*附註：*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沒有單獨佔總收入10%以上的客戶。

(b) 可呈報分部損益、資產及負債之對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呈報分部利潤	**292,527**	290,610
其他服務收入	**11,444**	2,731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4,864**	(19,645)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1,443)**	(565)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5,228**	(241)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7,014**	–
折舊及攤銷	**(75,751)**	(65,426)
財務收入	**17,411**	24,945
財務成本	**(7,992)**	(14,493)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開支	**(23,447)**	(15,381)
合併除稅前利潤	**229,855**	202,535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呈報分部資產	**9,310,225**	9,527,915
分部間應收款項的抵銷	**(3,041,379)**	(2,824,401)
可供出售權益證券	**–**	111,835
未上市權益證券	**149,830**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5,864**	17,307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513,281**	508,053
遞延稅項資產	**35,326**	34,121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資產	**3,091,283**	2,768,761
合併資產總額	**10,114,430**	10,143,591
負債		
呈報分部負債	**7,324,052**	7,394,654
分部間應付款項的抵銷	**(3,041,379)**	(2,824,401)
即期稅項	**52,223**	94,434
遞延稅項負債	**16,066**	6,821
未分配總部及公司負債	**935,932**	680,586
合併負債總額	**5,286,894**	5,352,094

(c)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於中國大陸、香港、澳門及加拿大開展。

有關本集團外部客戶業務收入的資料乃按本公司業務的註冊成立／成立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遞延稅項資產以外的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外部客戶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非流動資產	
	2018年	2017年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中國大陸	**1,503,802**	1,434,071	**2,423,839**	2,305,648
其他	**169,961**	140,830	**98,902**	10,389
	1,673,763	1,574,901	**2,522,741**	2,316,037

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政府補貼	**12,305**	10,964
未上市權益證券之股息收入	**2,938**	2,087
其他	**6,724**	12,119
	21,967	25,170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匯兑虧損淨額	**(571)**	(8,89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淨額	**(190)**	52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	**7,014**	–
	6,253	(8,842)

7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a) 財務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利息開支	**8,824**	14,576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化利息開支	**832**	83
	7,992	14,493

(b) 員工成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326,918**	279,193
定額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34,096**	28,639
	361,014	307,832

(c) 其他項目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折舊	**74,542**	64,734
攤銷	**1,209**	692
減值虧損／(收回)		
－貿易應收款項	**302**	(931)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7)**	(2,828)
經營租賃費用	**112,623**	98,301

8 所得稅

合併損益表所得稅指：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52,914**	47,900
即期稅項－其他地區	**11,935**	10,830
遞延稅項	**420**	(2,459)
	65,269	56,271

附註：

(i) 本公司及其中國附屬公司須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標準25%(2017年：25%)繳稅。

(ii) 根據註冊所在國家的規則和條例，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兩家附屬公司毋須繳納任何所得稅。本集團三家附屬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和經營業務，其須按香港利得稅率16.5%繳稅。本集團一家附屬公司於澳門註冊成立和經營業務，其須按澳門利得稅率12%繳稅。海外附屬公司之稅項乃按有關國家適用之現行稅率計算。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按照本公司普通權益股東應佔利潤人民幣99,578,000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91,703,000元)及於各中期期末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如下：

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於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246,316,000**	246,316,000
發行股份的影響	**–**	–
於6月30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246,316,000**	246,316,000

(b) 每股攤薄盈利

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任何潛在可攤薄股份。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

10 其他金融資產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權益證券：		
－未上市	**–**	111,83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未上市權益證券*(附註(i))*	**149,830**	–
－預付電影製作款項*(附註(i))*	**17,500**	–
	167,330	111,835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融資安排下獲授貸款*(附註(ii))*		
－1年內或即期	**1,729,960**	1,699,113
－超過1年但少於2年	**788,403**	651,853
－授予聯營公司之貸款	**12,000**	9,000
	2,530,363	2,359,966
	2,697,693	2,471,801

附註：

(i) 於2018年1月1日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見附註3(b)(i))後，未上市權益證券及預付電影製作款項重新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ii) 保利文化北美投資有限公司(「北美公司」)、保利融禾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保利融禾」)及北京保利藝術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向第三方授出定期貸款，以藝術品作為質押，按年利率6.45%至15%的利率計息。

11 於合營公司的權益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值	**529,926**	529,926
應佔資產淨值	**(16,645)**	(21,873)
總額	**513,281**	508,053

下表載有合營企業詳情，而所有該等合營企業均為無市場報價的非上市公司實體：

合營公司名稱	業務結構形式	註冊成立及營運地點	所有者權益比例		主要業務
			本集團的實際權益	由本公司持有	
桂林保利文化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0%	50%	文化投資及諮詢服務
安陽保鑫置業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25%	–	房地產開發及銷售
深圳華熙文化廣場投資發展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0%	50%	投資控股
北京東方保利文化藝術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64%	–	文化諮詢服務
武漢希傑星星天地影城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1%	–	影院經營管理
希傑星星(天津)國際影城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1%	–	影院經營管理
北京希傑星星國際影城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1%	–	影院經營管理
希傑星星(撫順)影城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1%	–	影院經營管理
希傑星星(上海)影城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1%	–	影院經營管理
中山希傑星星影城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1%	–	影院經營管理
長沙希傑星星影城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51%	–	影院經營管理
南京星星榮盛影城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60%	–	影院經營管理
佛山星星希傑影城有限公司	註冊成立	中國	80%	–	影院經營管理

於中國成立實體的官方名稱為中文，其公司名稱之英文僅供參考。

12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貨物銷售及提供服務貿易應收款項：		
－關聯方	**2,536**	2,949
－第三方	**252,974**	189,220
	255,510	192,169
減：呆賬撥備	**4,520**	4,220
	250,990	187,949

本集團的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扣除呆賬撥備)預期將於一年內收回。

(a) 賬齡分析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及扣除呆賬撥備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07,913**	85,525
1至3個月	**24,833**	26,294
3至6個月	**28,235**	4,825
6至12個月	**46,062**	26,054
1年以上	**43,947**	45,251
	250,990	187,949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為實時到期或具有兩個月的信用期。

13 計息借款

(a) 本集團計息借款賬面值分析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計息借款		
銀行貸款		
－無擔保	**1,979,135**	1,756,533
合營公司借款*(附註(i))*	**61,200**	61,200
債券*(附註(ii))*	**300,000**	300,000
向關聯方借款*(附註(iii))*	**100,000**	100,000
	2,440,335	2,217,733
非流動計息借款		
債券*(附註(iv))*	**300,000**	300,000
銀行貸款		
－無擔保	**59,549**	–
	359,549	300,000
	2,799,884	2,517,733

所有計息借款以攤餘成本入賬。預計無非流動計息借款能於一年內結清。

附註：

(i) 合營公司借款(年利率為2.40%及3.20%)為無擔保並應於2018年償還。

(ii) 於2017年9月15日，本公司發行期限為365天(到期日為2018年9月15日)，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億元之短期債券，其每單位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且票面年利率為4.84%。

(iii) 於2017年12月27日，本集團與保利融資租賃有限公司(「保利租賃」)訂立應收款項保理協議，並將若干應收款項轉讓予保利租賃。本集團仍然實質上保留已轉讓應收款項的所有風險和報酬，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已轉讓應收款項的全部賬面值及作為向關聯方借款的相關負債。於2018年6月30日，已轉讓但未終止確認的應收款項及向關聯方借款之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112,166,667元及人民幣100,000,000元。向關聯方借款期限為10個月，年利率為6%。

(iv) 於2017年3月15日，本公司發行期限為三年，本金總額為人民幣3億元之公司債券，其每單位面值為人民幣100元且票面年利率為4.80%。

1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流動		
貿易應付款項予		
– 關聯方	**74,292**	76,427
– 第三方	**206,433**	219,499
	280,725	295,926
應付利息		
– 關聯方	**9,518**	8,815
– 第三方	**16,466**	16,291
員工相關成本應付款項	**83,621**	37,351
應付其他稅項及附加費	**15,635**	41,723
應付股息	**52,994**	–
其他應計費用及應付款項		
– 關聯方	**11,730**	7,178
– 第三方	**1,202,193**	1,707,344
按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672,882**	2,114,628
預收款項*(附註)*		
– 關聯方	**–**	21,664
– 第三方	**–**	560,921
	–	582,585
	1,672,882	2,697,213
非流動		
應付購買設備款項		
– 關聯方	**2,052**	2,693
– 第三方	**35,105**	28,869
	37,157	31,562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有即期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預期將於一年內清償，或即期償還。

附註：

由於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就預收款項應付客戶之總額計入合同負債內(見附註3(c))。

15 股息

(i) 本公司於中期應付予權益股東之股息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並無確認為負債的已宣告中期股息。

(ii) 應付予本公司權益股東於中期內批准之上一財政年度之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中期內批准及支付上一財政年度之股息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07元(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274元)	**50,987**	67,491

16 股本

本公司之普通股變動載列如下：

	於2018年6月30日		於2017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千股*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之普通股：				
於1月1日／於6月30日／ 12月31日	**246,316**	**246,316**	246,316	246,316

17 期後事項

自2018年6月30日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無重大期後事項。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分類業務情況

2018年上半年，保利文化在董事會領導下，繼續做好三項主業，加快創新業務發展，各項工作穩步推進。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

2018年上半年，中國藝術品市場持續調整，保利文化努力克服諸多不利因素，發揮全產業鏈和戰略佈局優勢，採取調整拍品結構、減量增質等有效措施，成功實現拍賣成交總額人民幣46億元，繼續領跑全球中國藝術品拍賣市場。

北京保利國際拍賣有限公司(「北京保利拍賣」) 2018年上半年實現拍賣成交額人民幣35.52億元，春季大拍實現成交額人民幣28.5億元，其中南宋《漢宮秋圖》、傅抱石《琵琶行詩意》、「乾隆御覽之寶」銅璽3件拍品成交過億元人民幣。

保利香港拍賣有限公司(「保利香港拍賣」) 2018年上半年實現成交額12.7億港元，春季大拍實現成交額12.45億港元，穩居香港市場第三位置。趙無極《大地無形》，成為本年度亞洲拍場首件過億元人民幣拍品。珠寶鐘錶尚品保持良好成交態勢。

北京保利藝術中心有限公司(「保利藝術中心」)有效提升「保利文化」和「保利藝術」的品牌價值；新拓展建行善融商城(e.ccb.com)，補充線上業務渠道；積極轉化現有IP（intellectual property，即知識產權），推出膠帶系列文創產品。

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

劇院院線拓展方面，北京保利劇院管理有限公司(「保利劇院管理」)新接管福州海峽文化藝術中心、雲南大劇院、衡水大劇院和鄒城孟子大劇院4家劇院，目前經營管理的劇院達到63家，業務涉及全國20個省、自治區和直轄市的55座城市。2018年上半年，院線實現演出4,817場，完成年度計劃場次的54%。

演出及創意製作內容方面，保利劇院管理聯合製作出品明星版話劇《潛伏》、百老匯音樂劇《灰姑娘》中文版、京味兒話劇《癡爺》；根據騰訊動畫巨作《豆樂兒歌》開發的舞台劇《豆樂舞台劇之時間國王歷險記》，即將登陸院線。

票務平台方面，「保利票務營銷系統」實現正常穩定運行。2018年上半年，院線52家劇院的票務系統順利完成切換，並逐步完善工作流程和制度，組建客服中心，樹立「保利票務」統一標準，提升服務質量與效率。

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2018年上半年，保利影業投資有限公司(「保利影業」)新開業長沙富興、肇慶益華廣場、三亞亞龍灣及天津玫瑰灣4家影城。目前保利影業旗下運營直營影城達到66家，實現票房收入人民幣4.16億元。

新業務積極推進，重點項目落地

藝術教育方面，保利文化與保利房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保利地產」)和保利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保利投資」)共同成立保利藝術教育投資有限公司(「保利藝術教育投資」)。音樂教育方面，4家音樂教育公司分校進展順利，共舉辦5場音樂會及1屆大師班，並與「藍天教育」聯手，在北京達美校區打造親子教育服務平台－「藍天•WeDoKids親子教育中心」。

文化金融方面，保利融禾發展迅速，有力支持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發展。保利文化產業基金管理公司(「保利文化產業基金」)首支基金已通過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備案審核。

保利文化參與舉辦第13屆中國(義烏)文化產品交易會，讓藝術、文創、動漫三大業務板塊同時登陸義烏，為豐富文交會產業內容、提升交易規模作出貢獻，受到文化部及地方政府的高度評價。保利「國家藝術品版權貿易基地」正式掛牌，成為中國首家專門管理藝術品版權的機構，將面向全球，開展藝術品版權登記、保護、管理、輸出、轉讓等一系列業務。依託國家藝術品版權貿易基地建設，保利文化將成立文創公司與部分國有大型博物館合作，加大文創產品開發力度，推進「保利文創」業務開展。

加快國際化發展步伐，探索國際化拓展新模式

保利文化積極與國際知名機構積極接洽，就開展藝術品及藝術教育等方面之業務合作進行探討。保利文化將參與2018年倫敦設計雙年展，進一步提升保利藝術品業務的全球影響力。

保利劇院管理啟動首屆「大灣區舞台藝術節」，開啟新時代大灣區文化藝術演藝產業新思路；推動「粵港澳大灣區」文化圈建設，助力一帶一路改革發展；參加加拿大國際表演藝術交易會演出推介會，受法國駐華使館邀請參加「中法文化事業交流平台－法國文化創新企業中國行一對一面談」，積極推進劇目製作交流及資源整合。

北美公司成功舉辦3個高端主題展覽和32場文化交流活動，成功將「女子十二樂坊2018新春音樂會」推向北美市場。北美公司積極協助北京保利拍賣開展北美徵集活動，助力保利文化藝術品經營業務。

其他重要事項

2018年3月26日，本公司與保利投資及保利地產訂立合資協議，根據該協議，本公司、保利投資及保利地產同意共同出資人民幣1億元設立保利藝術教育投資，以發展青少年藝術教育業務。根據合資協議，新設公司註冊資本擬定為人民幣1億元，其中本公司將出資人民幣4,0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0%；保利投資將出資人民幣2,0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20%；保利地產將出資人民幣4,000萬元，佔註冊資本的40%。2018年3月27日，保利藝術教育投資註冊完成。

於2018年6月1日，本公司(作為基金擬投資者)與保利文化產業基金(作為基金管理人)訂立《盛世華章－啟航私募投資基金基金合同》(「基金合同」)，擬共同成立盛世華章－啟航私募投資基金(「投資基金」)，以直接或間接方式收購鄭州保利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15%的股權。根據基金合同，本公司將認購人民幣5,500萬元投資基金份額，並向保利文化產業基金支付不超過人民幣165萬元作投資基金管理費用。詳情請參閱2018年6月1日之公告。2018年6月13日，投資基金完成備案。

二、業績分析與討論

收入

收入總額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74.9百萬元增加6.3%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73.8百萬元，主要由於劇院及電影院線擴展所致。

本集團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分部收入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百分比*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564.2**	646.5	(12.7)
演出與劇院管理	**686.3**	560.6	22.4
影院投資管理	**418.3**	365.1	14.6

毛利

毛利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34.4百萬元增加8.8%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1.6百萬元。毛利率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3.9%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4.7%。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政府補助)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0百萬元。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錄得其他收益淨額人民幣6.3百萬元，主要由於2018年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之金融資產所致。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0.6百萬元增加13.9%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1.5百萬元，主要由於(i)我們加大宣傳及拓展業務的力度使得銷售及市場推廣活動增加，導致我們的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數量增加，進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及(ii)我們經營的影院及管理的劇院數量增加所致。

管理費用

管理費用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7.2百萬元增加7.0%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1.7百萬元，主要由於管理活動及業務規模增加使得管理人員數目增加，進而導致員工成本增加所致。

呈報分部利潤

鑒於上述原因，呈報分部利潤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0.6百萬元增加0.7%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2.5百萬元。

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及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各自的呈報分部利潤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8年	2017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百分比*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	**186.2**	215.7	(13.7)
演出與劇院管理	**32.0**	32.5	(1.5)
影院投資管理	**74.3**	42.4	75.2

財務收入

財務收入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4.9百萬元減少30.1%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7.4百萬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由截至於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5百萬元減少44.8%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0百萬元，主要由於拍賣業務所借貸款減少所致。

所得稅

所得稅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6.3百萬元增加16.0%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5.3百萬元，主要由於應課稅收入增加所致。

期內利潤

鑒於上述原因，期內利潤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6.3百萬元增加12.5%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4.6百萬元，淨利潤率由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3%增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8%。

流動資金及資本來源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385.6百萬元，較2017年12月31日下降19.4%。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為人民幣538.7百萬元。投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8.6百萬元。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186.9百萬元。因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仍較去年年底減少約人民幣333.2百萬元。

合併財務狀況表的主要項目變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包括但不限於影院設備及公司自有辦公用房等。我們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從於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19.3百萬元減少1.3%至截至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808.8百萬元。

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流動資產由於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793.4百萬元減少3.0%至於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7,556.4百萬元。流動負債由於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009.4百萬元減少2.8%至於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4,871.6百萬元。流動負債減少主要由於結付應付拍品款項所致。

存貨

我們的存貨由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965.9百萬元增加1.3%至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991.2百萬元。

拍品保證金

拍品保證金由於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883.7百萬元減少13.7%至於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762.6百萬元，主要由於收回拍品保證金所致。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由於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80.0百萬元增加14.7%至於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1,238.4百萬元，主要由於預付拍品款項增加所致。

債項

於2018年6月30日，我們的計息借款為人民幣2,799.9百萬元，該計息借款主要來自知名金融機構並無抵押。銀行貸款自2017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756.5百萬元增至2018年6月30日的人民幣2,038.7百萬元，此乃由於業務營運擴張所致。本公司亦於2017年3月15日發行公司債券，並於2017年9月15日發行短期融資券。公司債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期限為三年，單位面值為人民幣100元及票面利率為4.80%。短期融資券發行總額為人民幣300.0百萬元，期限為365日，單位面值為人民幣100元及票面利率為4.84%。本集團於2017年12月27日與保利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訂立一項其他應收款項保理協議，關聯方賬面值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期限為10個月，計息為每年6%。

根據藝術品信託計劃，倘借款人及其擔保人無法償還有關款項，我們有義務為預期貨幣信託財產總額與信託本金總額、信託計劃中協議的預期收益、適用稅項及產生的其他費用(不包括我們的預期獎勵費)之間的差額付款。於2018年6月30日，我們最高風險額達人民幣235.7百萬元。

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並未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或任何其他資產負債表外承擔及安排。

資本開支

我們期內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的購買，截至2017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分別為人民幣41.7百萬元及人民幣69.4百萬元。

員工薪酬及政策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員工7,581名。我們的員工薪酬政策乃由董事會薪酬與考核委員會根據彼等之表現、資歷及業務能力而釐定。於2018年6月30日，我們的薪酬政策和培訓計劃未發生重大變化。

其他財務指標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根據計息債務除以權益總額計算)自2017年12月31日的52.5%增至2018年6月30日的58.0%。

三、風險因素

本公司經營活動面臨的風險主要有：市場風險、人員流動風險、競爭風險及利率和匯率波動風險。

(一) 市場風險

全球經濟尤其是中國經濟的不確定性

2018年上半年，中國經濟繼續平穩向好，但經濟發展不穩定、不確定因素增多，股市下挫，資金面偏緊，資金成本上漲，企業運營面臨諸多困難。我們在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板塊下的經營業績尤其可能面臨國內外的經濟及金融環境波動風險。本公司將整合保利文化的品牌與資源，在做好目前三項主業的同時，積極發展創新產業模式，發掘更多利潤增長點，平抑經濟波動造成的不利影響。

藝術品的需求不可預見

藝術品的需求受諸多因素影響，包括整體經濟及政治環境、有關最受追捧收藏種類及收藏家收藏喜好的變化等。例如，在拍賣業務中，當市場需求降低時，藝術品拍賣成交量減少，進而降低本公司的佣金收入。此外，在藝術品經營業務中，我們在市場需求高漲時可能無法以合理價格購買到優質藝術品，而在市場需求下降時銷售相關藝術品可能難以獲得預期回報。我們將密切關注市場變化，把握藝術品板塊熱點輪動規律，妥善制定應對策略。我們將尤其注重拓展國際新客戶和經營門類，加大海外徵集力度，以降低市場需求波動帶來的風險。

(二)人員流動風險

我們的成功主要歸功於優秀經營管理人才的貢獻。就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板塊而言，我們依賴行業專家來提供藝術品鑒定和估值服務，而此等行業專家需要較長時間的實踐以積累足夠經驗，方能提供專業及可靠的建議。就其他業務板塊而言，我們需要優質的僱員來確保劇院和影院能夠得到統一和高水平的管理，從而提升觀眾的體驗及提升我們的品牌認知度，從而提高盈利水平。我們致力通過出色的人力資源管理，吸引業內優秀人才，並提供良好的職業發展機會。我們將積極加強人才內部培養及創新人才激勵機制，進一步儲備關鍵管理和專業人才，並增強現有關鍵人才對公司的歸屬感。

(三)所有業務板塊均面臨競爭

在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板塊方面，我們與國內外市場的主要拍賣行在各個經營環節展開競爭。競爭可能會減少我們的佣金收入，增加我們徵集、購買和銷售藝術品的成本，以及招募業內人才的費用。在演出與劇院管理板塊方面，我們需在演出節目資源、劇院網絡覆蓋度及品牌認知度上與中國其他劇院管理公司競爭。在影院投資管理板塊方面，我們主要與其他在我們擁有影院的區域設立影院的公司競爭。本公司將準確把握市場需求，提升核心競爭力，保持市場領先地位。

(四)利率和匯率波動風險

在藝術品經營業務下，我們購入被低估或具備升值潛力的藝術品，並持有直到在合適的時機轉售，賺取利潤。我們主要依賴營運資金及銀行貸款購買相關藝術品。利率上調會增加我們購買和持有相關藝術品的成本，如果我們無法在轉售相關藝術品時轉嫁成本予客戶，我們的經營業績可能因此受到不利影響。此外，由於我們在海外的業務拓展，我們可能於未來產生以外幣計值的收入，而我們與海外客戶簽署的合約也可能以歐元或美元計值。因此，匯率波動(尤其為人民幣、歐元及美元之間)或會增加我們的成本，而我們的盈利能力亦可能會因外幣匯兑虧損而下降。我們將高度關注國內外金融市場政策及變化，在加息及降息週期分別採取具針對性的融資模式，以抵銷部分因利率變動對財務成本的負面影響。

四、未來展望

保利文化2018年下半年工作的總體思路是：堅持穩中求進的工作基調，確保完成年度經營任務和發展改革目標；以防範風險為前提，加大創新力度，積極開展資本運作和國際化發展，捕捉新機遇，打造品牌文化央企。

藝術品經營與拍賣業務

北京保利拍賣將全面梳理工作流程，完善管理制度，提升管理水平，進一步提升核心競爭力；發揮整體優勢，確保市場地位；積極拓展海外市場，探索「全球佈局」；集中精力做好秋季大拍，鞏固市場領先地位。

保利香港拍賣將精心籌備秋拍，堅持精品策略，不斷提高市場份額，進一步縮小與香港佳士得、蘇富比的差距。同時，保利香港拍賣將擴大融資渠道，做好資金安排，並狠抓內部管理，堅持降本增效。

保利藝術中心將繼續開拓創新，加大自營力度，豐富業務類型；與北美公司共同積極推進溫哥華保利藝術館平台化建設，培養、聚集高淨值客戶，為保利文化藝術品產業鏈提供有效補充及支持。

演出與劇院管理業務

保利劇院管理將繼續穩步拓展劇院院線，積極接洽各新建劇院，參加劇院項目招投標工作，落實好劇院委託管理合同續簽工作，加大優質劇目引進和原創作品創作力度，加快兒童藝術劇院線建設，做好院線演出安排；辦好第二屆國際劇院管理發展論壇，積極挖掘各項資源，不斷拓寬業務合作渠道；拓展對外交流渠道，做好中國(北京)國際演藝博覽會和第二屆全國劇場大會籌備工作，進一步提升業內影響力；穩步推進票務營銷平台建設，不斷擴大影響。

影院投資管理業務

保利影業將加快項目開拓和建設，2018年下半年計劃開業新影城4至6家，力爭直營影城數量突破70家。保利影業將繼續選擇影響力大、製作水平高、盈利預期好的重點影視內容進行投資，提升對人才的激勵和吸引能力，充分利用資本市場做強做大。

新業務方面

藝術教育方面，做好現有教育業務與保利藝術教育投資的銜接和配合。

文化金融方面，保利融禾繼續控制經營風險，穩步擴大規模，強化對藝術品業務的支撐；保利文化產業基金將開展首個基金項目投資和投後管理工作，積極開拓新項目，助力保利文化公司業務發展。

文創業務方面，保利文化將全力推進文化創意開發交易平台建設，並完成文創公司註冊，全面整合文化公司各業務板塊的相關資源，搭建平台框架，促進文創、版權、藝術家經紀等業務融合發展。

期後事項

自2018年6月30日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無重大期後事項。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達致並維持企業管制高水平，以符合業務所需及股東要求。自2018年1月1日起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報告期」)，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所有守則條文，並採納了其中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全體董事及監事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中期股息

董事會未提出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的建議。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並確認本公司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2018年中期報告以及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的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發佈中期業績及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將在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polyculture.com.cn)上發佈。

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全部資料的2018年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刊載於香港聯交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polyculture.com.cn)。

承董事會命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念沙

中國，北京
2018年8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徐念沙先生、張曦先生、蔣迎春先生及胡嘉全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黃戈明先生及王珂靈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伯謙先生、李曉慧女士及葉偉明先生。